**奉节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支队**

**2020年无烟熏制腊肉绩效自评报告**

一、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1.县财政下达预算情况。根据《奉节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19年继续引进无烟环保腊肉熏制设施经费的通知》（奉节财建〔2019〕158号）文件，奉节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公文处理单-县内部门上报〔2020〕2083号-奉节城管文〔2020〕156号,县财政下达县城市管理局无烟环保腊肉熏制设施经费55万元，实际拨付55万元，专项用于我县城区居民的无烟环保腊肉熏制工作。

2.绩效目标情况。建立集中规范管理机制，有效解决烟熏腊肉污染环境的问题，进一步落实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，促进大气环境质量改善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。

1.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。2020年继续引进无烟环保腊肉熏制设施预算资金55万元，实际到位55万元用于无烟环保腊肉熏制。

2.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。2020年用于我县城区居民无烟环保腊肉熏制工作共55万元。

3.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。2020年用于我县城区居民无烟环保腊肉熏制资金到位55万元，使用55万元，执行率100%。

（二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基本完成年初设定目标，2020年共完成无烟熏制腊肉17.2万斤，确保了我县城区居民无烟环保腊肉熏制工作有序完成，有效解决了烟熏腊肉污染环境的问题，进一步促进了大气环境质量的改善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1.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数量指标。解决了34名临时工人的劳务费，全年共完成无烟熏制腊肉17.2万斤。

（2）质量指标。确保城区空气质量合格。

（3）时效指标。建立集中规范管理机制，确保城区无烟环保熏制腊肉工作有序进行。

2.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社会效益。进一步改善了人居环境。

（3）生态效益。有效规避了居民熏制腊肉高峰期内城区空气质量受到污染。

（3）可持续影响。促进城区空气质量改善。

3.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城区设置无烟环保腊肉熏制设施以来，接露天熏制腊肉污染环境投诉明显减少， 2020年全年共在20个腊肉熏制点熏制腊肉172482斤，残疾人免费熏制2053斤，有效提高了群众满意度。

三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未偏离绩效目标。

四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。

无。

奉节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支队

2021.4.1